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11次臨時會第6次會議紀錄

日 期: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0 日上午 10 時 46 分(中午 12 時 33 分休息,下午 3 時 56 分繼續開會)

地 點:本會議事廳

出席:議長許崑源 副議長蔡昌達 議員陳政聞等61人(如簽到簿)

列 席:市政府-工務局局長楊明州等(如簽到簿)

本 會一副秘書長吳修養、專門委員簡川霖、法規研究 室主任許進興、議事組主任黃錦平

請 假:市政府—警察局局長黃茂穗(由副局長宋孔慨代理) 六龜分局分局長陳宗能(由副分局長林崑員代 理)

刑事警察大隊大隊長林炎田(由代理副大隊長許董利代理)

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大隊長顏明忠(由副大隊長劉金清代理)

美術館館長謝佩霓(由秘書廖小玲代理) 茂林區公所區長盧進義(由主任秘書陳聰桔代 理)

主 席:許議長崑源

記 錄:曾雅慧、吳麗珍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宣告開會。

二、宣讀本會第1屆第11次臨時會第5次會議紀錄,並經大會認可確定。

三、政風處陳處長榮周及新聞局賴局長瑞隆分別作「高雄市政府新聞局印發 2014 高雄市(五月天)月曆—市府本部、各區公所及新聞局(媒體)分送部分」重新調查結果報告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二讀會

審議市政府提案

第6次定期大會部分

編號:28 類別:財經

案由:請審議 103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

算及綜計表,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

案。

發言議員:

陳議員麗娜

鄭議員新助

林議員芳如

洪議員平朗

吳議員益政

張議員漢忠

韓議員賜村

陳議員美雅

張議員豐藤

說明人員:

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

決議:歲入部門-

(總)表12第33頁至第42頁

規費收入

工務局:擱置。

新建工程處:擱置。

養護工程處:擱置。

社會局:照案通過。

仁愛之家:照案通過。

兒童福利服務中心:照案通過。

無障礙之家: 照案通過。

長青綜合服務中心:照案通過。

警察局:照案通過。

衛生局:照案通過。

環境保護局:照案通過。

中區資源回收廠:擱置。

南區資源回收廠:擱置。

註:第35頁至第42頁規費收入—地政局至水利局尚在審議中。

丙、決定事項

黃議員柏霖、鄭議員新助、李議員喬如、康議員裕成、陳議員麗娜及連議員立堅就政風處長及新聞局長報告「高雄市政府新聞局印發 2014 高雄市(五月天)月曆─市府本部、各區公所及新聞局(媒體)分送部分」重新調查結果及所提供「2014 年高雄市月曆分送情形(如附件)」相繼表示意見,並由政風處陳處長榮周及新聞局賴局長瑞隆說明後,上午11時 26 分主席許議長崑源提:本案於下次臨時會另擇時間報告,並邀請分送情形表所列分送對象到會列席,協助釐清事情真相。

(無異議通過)

丁、其他事項

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中午12時26分提:擬延長開會時間,俟陳議員麗娜發言完畢後再行散會,請同意案。

(無異議通過)

戊、散會:下午5時59分。